八、第二次报价函格式

海口市义龙中学（招标人名称）：

1．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海口市义龙中学党建示范点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，我们愿意以人民币（大写）捌拾壹万陆仟陆佰玖拾陆元贰角壹分 元（￥816696.21 元）的投标总报价，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，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的承包工程，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，工程质量达到 合格 。

2．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、撤销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。

3．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，金额为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万元整 元（￥10000.00 元）。

4．如我方成交：

（1）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，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。

（2）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（3）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。

5．我方在此声明，所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、真实和准确。

6．_____/_____（其他补充说明）。

供应商：海南中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彭振振（签字）

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新大洲大道 521 号惠丰·碧水江畔 C、E、座商住楼 1 层 C 座 02 号商铺（跃层）

网址：_____/_____

电话：0898-66758259

传真：0898-66758259

邮政编码：571199

2019 年 12 月 12 日

注：此报价函不放在投标文件内，现场提交给评审委员会